

公告

郑志勇:本院受理了原告深圳市诚信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18)豫0221民初345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发出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我院民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

杞县人民法院

本报刊登在2018年12月18日13版

(本公告从河南法制报公告网)下载 下载时间:2024-04-25

